

广州欧娜娅服饰有限公司年产印花布匹 3000 条建设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组意见

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公告》（国环评环[2017]4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和环保部门审批文件等要求，广州欧娜娅服饰有限公司编制了《广州欧娜娅服饰有限公司年产印花布匹 3000 条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以下简称“《验收监测报告表》”）。

2019 年 12 月 7 日，由建设单位广州欧娜娅服饰有限公司、监测单位广东海能检测有限公司、环保工程单位广州市中扬环保工程有限公司等代表及 2 名技术咨询专家组成的验收工作组对本项目进行验收，验收工作组审阅了《验收监测报告表》，并对项目环保设施进行了现场核查，经充分讨论，形成验收工作组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广州欧娜娅服饰有限公司年产印花布匹 3000 条建设项目位于广州市番禺区太石街会江村石南二路九号 5 号楼自编 101，本项目租用一栋三层厂房中首层的三分之二区域作为生产厂房，占地面积 1730 平方米，建筑面积 1730 平方米，主要生产印花布匹，年产印花布匹 3000 条。主要生产工艺为打印、移印。主要设备有多功能喷墨打印机 23 台，热转移印花机 3 台。员工人数 10 人，均不在项目内食宿。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项目委托湖南汇恒环境保护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9 月编制《广州欧娜娅服饰有限公司年产印花布匹 3000 条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于 2019 年 4 月 4 日取得《广州市番禺区环境保护局关于广州欧娜娅服饰有限公司年产印花布匹 3000 条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穗（番）环管影〔2019〕140 号）。

（三）投资情况

项目总投资 5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5 万元。

王海 叶亮 徐永强 杨豪 张振飞
刘明勃 王海

（四）验收范围

本项目验收范围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环评批复中的建设内容及配套的污染防治措施。

二、工程变动情况

项目实际建设内容与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环评批复内容基本一致，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和防治污染的措施不涉及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项目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预处理，再经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采用 SBR 工艺）处理后，排入市政管网。

（二）废气

项目打印及移印过程产生的有机废气收集后，经一套“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 20m 排放筒高空排放。

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采取了加盖措施。

（三）噪声

生产设备等噪声源采取了减振、隔音等综合降噪措施。

（四）固体废物

项目厂区内设置了危废暂存场所。废油墨瓶、废油墨、废活性炭等危险废物交由具有危险废物处理资质的单位处理；废转印纸、次品等交由回收单位回收处理；生活垃圾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处理。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根据广东海能检测有限公司出具的监测报告（编号：HN20190925021）：

（一）废水

项目生活污水排放口各污染物排放均达到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一级标准限值，符合环评及其批复标准要求。

（二）废气

项目有组织排放废气中总 VOCs 排放浓度和排放速率达到广东省《印刷行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标准》（DB44/815-2010）中“凹版印刷、凸版印刷、丝网印刷、平版印刷（以金属、陶瓷、玻璃为承印物的平版印刷）”第 II 时段标准限值，符合环评及其批复标准要求。

王海 刘恩勤

张振飞

张振飞

张振飞

厂界无组织排放废气总 VOCs 浓度达到广东省《印刷行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标准》(DB44/815-2010)无组织排放监控点浓度限值、臭气浓度达到《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1恶臭污染物厂界标准值中新扩改建二级标准限值,符合环评及其批复标准要求。

(三) 噪声

项目东南、西南厂界昼夜间噪声值均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2类标准,符合环评及其批复标准要求。

(四) 污染物排放总量

根据监测结果核算,项目生活污水排放量为0.35吨/天,COD_{Cr}排放量为0.0016t/a,NH₃-N排放量为0.0003t/a,VOCs有组织排放量为0.029t/a,COD_{Cr}、NH₃-N、VOCs排放量符合环评报告表及环评批复的总量控制要求。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验收监测结果,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达到相应排放标准要求,工程建设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六、验收结论

经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广州市环境保护局关于印发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验收工作指引的通知》(穗环[2018]30号)等相关规定,本建设项目按照原广州市番禺区环境保护局《广州市番禺区环境保护局关于广州欧姆娅服饰有限公司年产印花布匹3000条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穗(番)环管影[2019]140号)的要求建设投产,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未发生重大变动,项目落实了环评及批复的要求,环境保护设施的能力可满足主体工程的需要,符合“三同时”环保制度,符合验收合格条件。

七、后续要求



项目进一步完善各类管理制度和操作规程,进一步完善危险废物暂存场所设置及加强危废管理工作,进一步提高有机废气的收集率和处理率,加强原辅材料、环保设施运行台账管理,定期对各项环境保护设施进行检查、维护和更新,确保各污染物能稳定达标排放。

广州欧姆娅服饰有限公司验收工作组

2019年12月7日

王珺 刘勤 张振飞

八、广州欧娜服饰有限公司年产印花布匹 3000 条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人员信息

序号	参会单位名称	参会人员姓名	参会人员职务/职称	参会人员联系电话	在验收工作组中的身份	参会人员签名
1	广州欧娜服饰有限公司	成亮	经理	18565542525	建设单位验收负责人	
2	广州欧娜服饰有限公司	王海	厂长	17876562990	建设单位	
3	广州市中扬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张振飞	技术员	13926693712	环保工程单位	张振飞
4	广东海能检测有限公司	刘思勤	技术员	15521152419	验收监测单位	刘思勤
5	天津天发源环境保护事务代理中心有限公司广东分公司	杨豪	高级工程师	13592780609	技术咨询专家	杨豪
6	广州正润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徐永智	高级工程师	13427589626	技术咨询专家	徐永智